**朝陽科技大學產學合作策略聯盟協議書**

朝陽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朝陽) 與 (以下簡稱 )

為擴大產學合作，分享彼此產學資源及能量，雙方同意簽訂產學合作策略聯盟協議，內容如下：

壹、雙方將參與及支援彼此所辦理的各種活動與資訊交流，以帶動產學合作氛圍與產業發展。活動內容包括人才培育、在職進修、委託訓練、學生實習、教學參訪、研發技轉、講座研習、人才交流、成果展示等。

貳、相互提供資源，包括場地、技術、圖書儀器設備、師資、人力資源、資金、知識、實務見習機會、職缺等，以網站連結、支援諮詢、顧問輔導、技術移轉、商機媒合、學生見習與參訪、學生實習、教師深耕服務、教師深度研習、業界專家協同教學、產品及服務特約優惠等智慧加值與產學交流方式，提升產學量能。

叁、雙方同意本協議書係合作意願之表達，各項合作涉及之權利義務細節，得依實際狀況另訂具體實施合約、細則或計畫後實行。

肆、本協議書乙式4份，由協議雙方各執2份。

伍、本協議書自簽訂日起生效，有效期間3年，期滿經各方協商同意得延長之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雙方聯絡人 |  |  |
| 朝陽(系所)：職稱:電話 :E-mail: |  | 公司名稱：服務部門/職稱：電話: E-mail： |

立協議書人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朝陽科技大學 |  | 公司名稱 |
| 簽約代表：   |  | 簽約代表：  |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